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煜翔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100768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78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好讀閱讀教學應用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00078738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轉知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好讀閱讀教學應用教師增能研習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110年8月25日聯字第21082400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為深耕閱讀教育，協助教師提升學生閱讀理解、分析判斷、關注社會議題等基本素養；協助教師培養學生認識自我、理解周邊、了解世界提供多元素材，期能增進同理思辨與迎向未來之能力。

三、活動資訊摘擇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時間及地點：

1、110年9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假石門國小及青埔國中辦理。

2、110年10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假文欣國小辦理。

3、110年10月2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假楊

教務處 110/09/02 14:23



1100005490

有附件



梅國中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國中教師及國小高年級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9月10日（星期五）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（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研習時間請貴校惠允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0年度學校預算-用人費用-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-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